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				
建设单位	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亢利梅	联系人	亢利梅		
通讯地址	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				
联系电话	15222901887	传真	/	邮政编码	2394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明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18-341182-41-03-034079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4119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		
用地面积 (平方米)	1138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6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塑料吸管及餐包生产的企业。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基础上，拟在滁州市明光市工业园租赁明光市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现有标准化厂房 1138 平方米，建设塑料吸管及餐具包项目。实现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的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的有关规定，同时根据《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项目属于“47，塑料制品制造中的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委托亳州市中环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在对项目有关环境现状和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现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

二、工程建设内容与规模

拟建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租赁厂房 1138 平方米，同时采购相关配套设备；项目投产后可实现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的能力。拟建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 1。

表 1 本项目工程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主要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	租赁建筑面积 1138m ² 的厂房。厂房内设备仓库、办公区、餐具包生产线、塑料吸管生产线、消毒间等。 其中：仓库：面积 300m ² ，位于厂房东南侧，用于原料及产品的储存，仓库东南角设置危废暂存间（5m ² ），用于废活性炭的暂存； 办公区：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 100m ² ，用于管理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办公、会议等； 餐具包生产线：面积 400m ² ，位于厂房西北侧，餐具包的生产。 塑料吸管生产线：面积 200m ² ，位于厂区东北侧，用于塑料吸管的生产。 消毒间：面积 100m ² ，用于产品的消毒。
公用工程	供水	拟建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新鲜水用量为 1.914m ³ /d、536m ³ /a。主要为生活用水、车间保洁用水、冷却循环用水。
	排水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
	供电	从市政变电所 10KV 电源桥架空进入项目区配电房，经变电所变压后低压送至各用电点，为整个项目区供电。年用电量为 20 万 KW·h；
环保工程	废气	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挤塑成型过程挥发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挤塑成型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挤塑机上方集气罩（收集效率 90%）+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一根高 15m，内径 0.4m 的排气筒排放。
	废水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污水排放量为 1.32m ³ /d，369.6m ³ /a；
	噪声	对噪声较高的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和基础减振等措施；同时合理布置厂区功能；
	固废	拟建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等。 ①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③废活性炭：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

三、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四、总平面布置

厂区按功能分为生产区和办公区，主要建设内容为：仓库：面积 300m²，位于厂房东南侧，用于原料及产品的储存，仓库东南角设置危废暂存间（5m²），用于废活性炭的暂存；办公区：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 100m²，用于管理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办公、会议等；餐具包生产线：面积 400m²，位于厂房西北侧，餐具包的生产。塑料吸管生产线：面积 200m²，位于厂区东北侧，用于塑料吸管的生产。消毒间：面积 100m²，用于产品的消毒。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2。

五、产品方案及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产品方案

拟建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

表 2 拟建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年产量	年产量
1	PP 吸管	/	支	12000 万
2	PLA 吸管	/	支	8000 万
3	餐具包	/	套	6000 万

2、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拟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其消耗量见表 3。

表 3 拟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其消耗一览表

类别	材料名称	用量	包装方式及规格	来源
原辅材料	PP 聚丙烯	200 吨	袋装	外购
	PLA 聚乳酸	200 吨	袋装	外购
	餐包	200 吨	袋装和箱子装	外购
能源	水	536t/a	/	/
	电	20 万 KW·h	/	/

六、主要生产设备

拟建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4。

表 4 拟建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车间名称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来源
生产车间	挤塑机	/	3	外购
	包装机	/	4	外购
	餐包机	/	3	外购

七、公用工程

1、供水

①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5m³/d（420m³/a）。

②车间保洁用水

项目运行过程中，需对室内进行保洁，保洁用水取水量按照 0.1L/m²·d 计，项目车间总面积 1138m²，则本项目厂房保洁用水量为 0.114m³/d（31.92m³/a）。

③冷却循环用水

本项目塑料管挤塑后通过冷却槽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冷却过程循环水总量为 10m³/d，蒸发量按循环水量的 3%计，补充用水量为 0.3m³/d，循环冷却水更换周期为 1 次/年，因此，更换废水量 10m³/a（0.036m³/d）。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拟建项目用水情况见表 5。

表 5 拟建项目总用水量分析

序号	名称	用水标准	用水量 (m ³ /d)	排水系数	废水量 (m ³ /d)
1	职工生活用水	50L/人·d (30人)	1.5	0.8	1.2
2	车间保洁用水	0.1L/m ² ·d (1138m ²)	0.114	0.7	0.08
3	冷却循环用水	/	0.3	/	0.036
合计			1.914		1.32

项目用排水情况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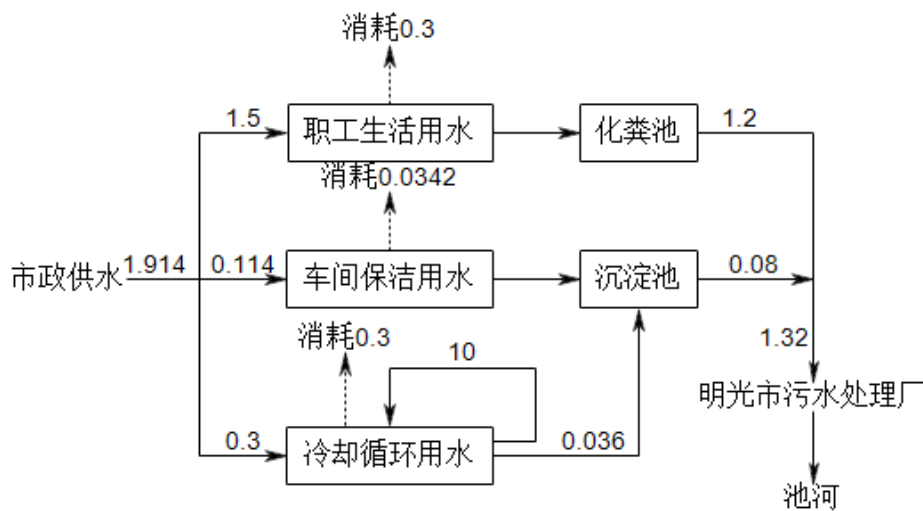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m³/d

2、排水

排水：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项目所在区域位于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日排废水 1.32t，废水年排放量为 369.6t。拟建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

3、供电

从市政变电所 10KV 电源桥架空进入项目区配电房，经变电所变压后低压送至各用电点，为整个项目区供电。

八、生产制度与劳动定员

拟建项目劳动定员为 30 人，全年工作日 280 天，生产采用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厂房内无食堂与住宿。

九、选址合理性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明光工业园区。明光市工业园与 2014 年编制园区规划环评报告书，并上报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审批。2014 年 12 月，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以皖环函[2014]515 号下发《关于安徽明光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根据审查意见：园区要以环境友好、科学发展为指导，坚持高标准，严格项目行业准入和资源环境准入。根据《明光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30）规划，明光工业园的规划性质为：建设成为后工业时代的生态园林新区，充分体现明光市城市特色，以工业为主，集仓储、商贸、居住、生态为一体的新兴产业之城。主要发展机电、食品、服装等产业。

1、优先鼓励项目

（1）与规划主导产业结构相符合的工业项目

按照《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为宗旨，以机械电子制造业、农副产品深加工业、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为三大主导产业。

发展方向：机械电子制造业以消防机械、电子元件生产为主体，构建大上下游产业链，推动企业自主创新，精心实施品牌战略；农副产品深加工业以甜叶菊精深加工为导向，发展优势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以新能源新材料研发为重点，积极构建技术平台，拓展产业链条。

（2）与工业园区主导产业相配套低污染、低能耗、低水耗的企业。

①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鼓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如：交通运输、邮电通讯、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等，也应积极招商引资，大力改善工业园区投资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②规模效益好、能源资源消耗少、排污小的企业

鼓励发展其它规模效益好、能源资源消耗少、排污小的企业。包括清洁生产型企业、高新技术型企业和节水节能型企业。

2、限制发展项目

(1) 工业园区实行集中供气后，尚需要自行建设燃煤锅炉的企业；

(2) 与规划区主导产业和优先进入行业不符合，低污染、低能耗、低水耗、对周边企业影响、环境质量影响不大的建设项目；

(3) 与规划区主导产业和优先进入行业相配套，但高污染、高能耗、高水耗、对环境的影响较大的建设项目。

3、禁止发展项目

(1) 国家明令禁止建设或投资的、不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要求的建设项目不得进入工业园区。

(2) 规模效益差、能源资源消耗大、环境影响严重的企业，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能耗、高水耗项目的进入。

4、入区行业控制建议表

按照工业园区发展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发展方向，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和生态园区的要求，大力引进和发展低污染企业。在工业园区今后发展中，要始终按照工业园区发展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发展方向的要求，改造传统产业；限制浪费资源、污染环境的产业发展。对与工业园区产业规划不相符的项目限制进入工业园区，禁止污染较重的企业和用水量大的工业项目禁入工业园区，根据工业园区产业发展方向，评价提出的入区行业参考建议见表 6。

表 6 工业园区入区项目行业参考建议一览表

行业门类	行业名称	入区建议
机械装备	高档数控机床、汽车摩托关键零部件、通用设备制造业、高效节能缝制机械及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	优先选择性入区
	电池制造业、带电镀项目	禁止发展
电子信息	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设备制造业、平板电脑、LED 光电及应用	优先选择性

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电子产业、	入区
农副产品深加工	生物质再生资源利用、禽畜产品加工、粮油深加工、饲料加工、果蔬贮藏保鲜及加工、林木板材加工	优先选择性入区
新能源新材料	电子信息材料、太阳能电池材料、纳米材料、超导材料及新型塑料建材、生物可降解塑料、新型建筑材料	优先鼓励
机械装备限值发展金属制造业、金属铸、锻加工业；高能耗、高污染型行业禁止入区，其他行业选择性入区；工业园区燃气管网建成后，尚需要自行建设燃煤锅炉的企业禁止入区；机械装备和电子信息产业自带电镀处理项目禁止入园及电池制造业；		

在符合工业园区产业发展方向的基础上，为提高资源使用效率，根据工业园区规划评价指标体系中的能耗、水耗等指标，建议入区工业项目应满足以下指标考核条件，对入区企业进行考核，虽然符合高新技术产品目录，但不符合区域环境承载力要求，不符合水耗能耗要求的项目不能入区。

项目为可降解塑料吸管与餐具包的生产，属于明光市工业园区优先鼓励类项目，因此用地性质符合园区规划。明光市总体规划见附图 3。

十、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视为允许类。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可视为允许类。

十一、“三线一单”符合性要求

1) 生态红线

本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3号，根据《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皖政秘〔2018〕120号)》可知，本项目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且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评价区域内池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按照相应的环境噪声标准，建设项目四周的厂界声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要求。

根据本次环境现状调查来看，区域环境质量不低于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且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项目主要从事可降解塑料吸管与餐具包的生产，生产过程中有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噪声预测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本项目各污染物均不超标，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3)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用电来自市政供电。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的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一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限。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皖环函[2014]515 号《关于安徽明光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以机械电子制造业、农副产品深加工、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为三大主导产业。本项目主要生产可降解塑料吸管及餐具包项目，属于新能源材料产业，为明光市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的主导产业，因此，项目符合明光市工业园区规划。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十二、与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环大气[2017]121 号）符合性

表 7 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符合性

序号	工作方案规定	本项目情况	结论
1	重点地区：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珠三角、成渝、武汉及其周边、辽宁中部、陕西关中、长株潭等区域，涉及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河南、广东、湖北、湖南、重庆、四川、陕西等 16 个省（市）。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属于重点地区	--
2	列入淘汰类的，依法依规予以取缔，做到“两断三清”，即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产品、清除设备；列入搬迁改造、升级改造类的，按照发展规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符合

	<p>模化、现代化产业的原则，制定改造提升方案，落实时间表和责任人；对“散乱污”企业集群，要制定总体整改方案，统一标准要求，并向社会公开，同步推进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和企业升级改造。实行网格化管理，建立由乡、镇、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为“网格长”的监管制度，明确网格督查员，落实排查和整改责任。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于2017年9月底前完成“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重点地区其他城市于2017年底前基本完成涉VOCs“散乱污”企业排查工作，建立管理台账，2018年底前依法依规完成清理整顿工作。</p>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各项要求。

3、与环环评[2016]150号文符合性分析

环保部于2016年10月26日发布《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提出：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以下简称“三挂钩”机制）”。具体见表8。

表8 项目与环环评【2016】150号符合性一览表

分类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强化“三线一单”约束作用</p>	<p>（一）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本项目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相关技术规范及环境保护部和省环保厅的有关要求，不在滁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内。</p>	<p>符合</p>
	<p>（二）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本项目结合自身项目特点，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并提出了相关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对环境 质量影响很小，符合环境质量底 线目标的要求。</p>	<p>符合</p>

	<p>(三)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 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 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 区分不同行业, 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 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本项目用水、用电、用地等方面来源可靠, 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p>	<p>符合</p>
	<p>(四)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 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 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 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p>	<p>本项目从布局选址, 固体废物利用及资源能耗方面均符合国家产业等政策的要求。</p>	<p>符合</p>
建立“三挂钩”机制	<p>(五) 加强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评联动。规划环评要探索清单式管理, 在结论和审查意见中明确“三线一单”相关管控要求, 并推动将管控要求纳入规划。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环评的重要依据, 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 依法不予审批。规划所包含项目的环评内容, 应当根据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予以简化。</p>	<p>本项目符合明光市规划要求, 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p>	<p>符合</p>
	<p>(六) 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现有项目环境管理联动机制。对于现有同类型项目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严重、环境违法违规现象多发, 致使环境容量接近或超过承载能力的地区, 在现有问题整改到位前, 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同类行业的项目环评文件。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 应对现有工程的环境保护措施及效果进行全面梳理; 如现有工程已经造成明显环境问题, 应提出有效的整改方案和“以新带老”措施。</p>	<p>通过分析, 本项目不会对周边环境空气、水环境及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并对可能出现的环境影响提出了相应的环保措施。</p>	<p>符合</p>
	<p>(七) 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 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 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 除民生项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 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件。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项目。</p>	<p>本项目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 可以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p>	<p>符合</p>

由上综述, 该项目符合环环评[2016]150 号《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相关要求。

4、本项目与国发[2018]22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表 9 项目与《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分类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	------	------	-----

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	<p>(四) 优化产业布局。 各地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修订完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订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p>	<p>本项目不位于生态红线范围内；根据分析，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p>	符合
	<p>(六) 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 全面开展“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行动。根据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以及土地、环保、质量、安全、能耗等要求，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实行拉网式排查，建立管理台账</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原有项目已经验收完成。</p>	符合
	<p>(七)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重点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本项目主要为塑料、餐具包的生产，有机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特别排放限值。</p>	符合
三、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	<p>(十) 重点区域继续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到 2020 年，全国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下降到 58% 以下；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河南五省（直辖市）煤炭消费总量比 2015 年下降 10%，长三角地区下降 5%，汾渭平原实现负增长；新建耗煤项目实行煤炭减量替代。</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用电加热，无需煤炭消耗；办公室取暖使用空调。</p>	符合
	<p>(十三) 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 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 15%。在具备资源条件的地方，鼓励发展县域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及生物天然气。加大可再生能源消纳力度，基本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能源主要为水和电，不使用石化能源</p>	符合
六、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	<p>(二十四) 实施 VOCs 专项整治方案。制定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方案，出台泄漏检测与修复标准，编制 VOCs 治理技术指南。重点区域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开展 VOCs 整治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对治理效果差、技术服务能力弱、运营管理水平低的治理单位，公布名单，实行联合惩戒，扶持培育 VOCs 治理和服务专业化规模化龙头企业。2020 年，VOCs 排放总量较 2015 年下降 10% 以上。</p>	<p>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措施为：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高 15m 排气筒排放。</p>	符合

由上表，本项目符合国发[2018]22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

5、本项目与皖发[2018]83号《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符

合性分析

表 10 项目与《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分类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	<p>(三) 优化产业布局。 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严格执行国家高能耗、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订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钢铁、石化、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p>	<p>本项目不位于生态红线范围内；根据分析，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p>	符合
	<p>(五) 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开展“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行动。根据国家规定，细化“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实行拉网式排查，建立管理台账。按照“先停后治”的原则，实施分类处置。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切断工业用水、用电，清除原料、产品、生产设备)；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合规工业园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的“散乱污”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以上工作任务 2019 年底前全面完成。</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p>	符合
六、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	<p>(二十五)实施 VOCs 专项整治行动。开展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执行泄漏检测与修复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开展 VOCs 整治专项行动执法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对治理效果差、技术服务能力弱、运营管理水平低的治理单位，公布名单，实行联合惩戒，扶持培育 VOCs 治理和服务专业化规模化龙头企业。2020 年，VOCs 排放总量较 2015 年下降 10%以上。</p>	<p>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措施为：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高 15m 排气筒排放。</p>	符合

<p>七、强化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p>	<p>强化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实施《长三角区域空气质量改善深化治理方案(2017—2020 年)》，全面完成各项大气污染治理任务。完善区域协作工作机制，落实长三角区域大气环境监测预报、应急联动、标准统一、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科研合作、重大活动保障等方面协作重点工作。积极参与区域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工作。</p>	<p>本项目废气均能达标排放，且明光市属于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产生的废气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p>	<p>符合</p>
-----------------------------	---	--	-----------

由上表，本项目符合皖发[2018]83号《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拟建项目位于安徽省明光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属于新建项目，租赁租赁明光市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现有标准化厂房 1138 平方米，现厂房为空置厂房。因此，拟建项目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态等）：

一、地理位置

明光市（原嘉山县）位于皖东北部边缘，属于滁州地区，南枕江淮分水岭，与滁州南谯区接壤，北临淮河，与五河县接壤，东与江苏盱眙、泗洪等县相邻，西为定远、凤阳两县。地理坐标南起北纬 32°26′，北至北纬 33°14′，西起东经 117°50′，东至东经 118°25′。全市总面积 2335km²，京沪铁路、104 国道纵贯全市，309、307 省道横贯东西，建设中的蚌宁高速公路经过全市 10 多个乡镇，距离京福高速蚌埠入口 75km，距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150km，距离南京港 120km，交通便捷。

二、地形、地貌、地质

明光市地处著名的郯庐大断裂带，新华夏第二隆起地带，秦岭纬向构造带，淮阴山字型东翼弧的负荷部位，是华北、扬子两个地块交替部位，位于华北地块合肥盆地南缘。区域内经历多次构造运动，地质构造处于华北准地台和扬子准地台的结合部，境内出露的地层可划分两大岩系，即前震旦纪基底变质岩系和中新生代陆相碎屑岩与火山岩系；地貌有低山、丘陵和河谷阶地等类型，分别占全市总面积的 25.52%、35%、39.48%。

明光市地质断裂构造较为发育，具有较大活动性，区域内地震中具有带状分布特征。按《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确定，明光基本是裂度为 7 度。

三、气候、气象

明光市属于北亚热带与温暖带的过渡地带，为较典型的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特点为：四季分明、雨量适中，日照充足，无霜期长。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风，多年平均风速 2.7m/s；属北亚热带与暖温带过渡的气候特点，四季分明，光照充足，梅雨显著，降雨集中，雨热同季，易旱易涝。根据多年年降雨量资料分析，明光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915mm，最高年降雨量 1542.3mm（1991 年），最低年降雨量 583.6mm（1978 年），最大变幅为 2.64 倍。多年平均年径流量为 7.03 亿 m³，年径流深 203mm。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5%。常年平均气温 15.2℃，年最高气温 41.5℃（1966 年 8 月 8 日），最低气温 -18.3℃（1969 年 2 月 6 日），常年最冷月平均气温为 1.4℃，最热月平均气温 27.7℃。

四、水系及水文特征

明光市主要有两大水系，即长江水系和淮河水系。以江淮分水岭为界，分水岭以南

属长江流域，其水系不发育，河流均为支流上游河段，量小流短。分水岭以北，面积约 2016.89km²，属于淮河流域，主要河流有：淮河、池河、南砂河、涧溪河、池河、白砂河；湖泊有女山湖、七里湖、花园湖。淮河干流在本市河段长 56.7km。池河是淮河中游南岸的一级支流，流域面积 5021km²，池河全长 207.5km，明光市境内长 75km。南砂河为池河支流，发源于江淮分水岭东段小洪山北侧，河长 58.5km，流域面积 407km²。女山湖是明光市最大的湖泊，正常蓄水位 13.5m，相应蓄水量 1.78×10⁹m³，其次是七里湖，正常水位 13.0m 时，相应蓄水 0.72×10⁹m³。女山湖与七里湖在女山湖节制闸下游 200m 处相汇后于江苏洪山头汇入淮河干流。

五、森林、植被及动物

明光市淮河流域现有林地面积 22836×10⁴m²，森林覆盖率 23.1%，森林资源较丰富，是滁州市林业重点县市之一。林业用地 75.41 万亩，其中有林地 60.6 万亩（含省属国有农林场及驻军），未成林地 5.35 万亩，宜林地 8.17 万亩，疏林地 0.78 万亩，灌木林地 0.48 万亩、其它 0.03 万亩。有林地中：用材林 32.06 万亩，防护林 24.93 万亩，经济林 3.44 万亩，竹林、薪炭林 0.17 万亩。明光市活立木总蓄积 163×10⁴m³，其中林木蓄积为 127.59×10⁴m³。拥有林种 100 种左右，其中：用材林树种 40 多种，经济林树种近 30 种，园林绿化树种近 20 种，引进树种 10 多。其中黄檀林、水杉、银杏为珍稀树种。竹类有淡竹俗称小竹子，或称小元竹。管店镇管店林场总厂拥有 22 万亩黑松、马尾松、杉木、杂木等多种林木资源，自 1986 年开始间伐更新，年采伐量 1 万立方米。

明光市拥有耕地面积 85 万亩，其中水地 38.7 万亩，粮食和主要经济作物有数十种。水稻、小麦、豆类、花生、黑瓜籽、芝麻、山芋、冬瓜及各种蔬菜。

明光市黄寨草场位于明光市东 20km 处，面积 3400×10⁴m²，8286×10⁴m³ 库容的水库及支流延伸于牧场腹内，周围是万亩绵延的林区环绕，具有特殊下气候环境的天然牧场。60 年代曾经是国家万匹军马养殖地和安徽省中国秦川种牛繁育基础地。黄寨草场方圆 10km 以外无厂矿企业的污染，野生动物得到合理的保护。

明光市中药材较为丰富，约有 200 余种；食用菌类有香菇、蘑菇、木耳、地衣等。植物资源属省定保护树种有银杏，药用植物七叶一枝花、田三七、古蒜及菌类的灵芝和马勃等。市内主要鸟类有 25 种左右，其中鹭鸟系本地区珍禽，自春至秋，凡有森林、水域之地皆见鹭，现已知有七种；两栖动物有 8 种；爬行类动物有 8 种；兽类有 12 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本次评价为 2018 年，取基准年 2017 年；项目评价范围只涉及明光市一个行政区域，因此，本次评价只收集明光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 2017 年度环境质量年报。根据明光市环保局 2017 年度环境质量年报可知，明光市 2017 年度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或空气污染指数（API）年均值不超过 100 的天数≥300 天，主要污染物年均值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标准，因此明光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引用说明：项目地址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明光市奇美橡塑有限公司选址位于本项目东北侧 1238m，项目区内污染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次环评引用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对明光市工业园的《明光市奇美橡塑有限公司硅胶塑胶产品产能增加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报批）中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及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安徽省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11 日对项目所在地及其周边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进行了连续 7 天的现状监测，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表 11 及附图 4，监测结果见表 12。

表 11 大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相对厂址方位	距离（m）	环境功能
1	王郢	SE	1335	居住区
2	明光市奇美橡塑有限公司	/	/	/
3	赵府村	NE	1206	居住区
4	南郢	SW	1306	居住区

表 12 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点	监测项目	时均监测值浓度范围(mg/m ³)		日平均浓度值浓度范围(mg/m ³)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王郢	SO ₂	0.011	0.028	0.016	0.023
	NO ₂	0.016	0.023	0.022	0.032
	PM ₁₀	/	/	0.079	0.097
	PM _{2.5}	/	/	0.044	0.056
	非甲烷总烃	0.31	0.46	/	/
明光市奇美橡塑有限公司	SO ₂	0.01	0.034	0.012	0.025
	NO ₂	0.014	0.038	0.020	0.028
	PM ₁₀	/	/	0.096	0.108
	PM _{2.5}	/	/	0.053	0.068

	非甲烷总烃	0.4	0.51	/	/
赵府村	SO ₂	0.01	0.03	0.015	0.028
	NO ₂	0.01	0.036	0.02	0.030
	PM ₁₀	/	/	0.085	0.112
	PM _{2.5}	/	/	0.047	0.068
	非甲烷总烃	0.35	0.44	/	/
南郢	SO ₂	0.009	0.029	0.014	0.026
	NO ₂	0.011	0.036	0.018	0.036
	PM ₁₀	/	/	0.095	0.104
	PM _{2.5}	/	/	0.055	0.065
	非甲烷总烃	0.34	0.46	/	/

由表 12 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₂ 和 NO₂ 小时浓度和日均浓度以及 PM₁₀、PM_{2.5} 日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安徽省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6 日对池河的水质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布点情况见表 13 及附图 5，监测结果见表 14。

表 13 地表水现状监测断面一览表

河流名称	断面编号	断面设置
池河	W1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 米
	W2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500 米
	W3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 米
	W4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2000 米

表 14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TP	石油类	悬浮物
2018.09.05	W1	7.46	18	3.4	0.24	0.951	未检出	8
	W2	7.44	17	3.2	0.21	0.901	未检出	9
	W3	7.39	19	3.9	0.25	0.972	未检出	7
	W4	7.52	19	3.6	0.19	0.973	未检出	9
2018.09.06	W5	7.51	16	3.1	0.2	0.898	未检出	8
	W6	7.46	20	3.7	0.23	0.965	未检出	7
	W7	7.38	19	3.8	0.22	0.956	未检出	7
	W8	7.42	14	3.8	0.21	0.954	未检出	9

由表 14 可知，监测断面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说明池河水质较好。

三、声环境状况

根据项目厂界环境现状，本次评价在项目四周边界设置 4 个监测点位；安徽省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对各监测点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表 15 及附图 6，监测结果见表 16。

表 15 声环境现状监测布点一览表

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1 [#]	东厂界
	2 [#]	南厂界
	3 [#]	西厂界
	4 [#]	北厂界

表 16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 \ 监测时间	12 月 25 日 (Leq)		12 月 26 日 (Leq)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4.3	42.3	56.6	45.3
南厂界	53.7	42.8	52.9	42.5
西厂界	52.7	42.3	51.9	42.4
北厂界	54.5	43.9	55.1	41.7

根据表 16 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四周边界环境噪声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根据项目污染特征及区域环境现状，其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8，附图 7。

表 18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相对厂址方向	相对最近厂界距离 (m)	规模 (人数)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后府	NW	2458	280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 1206
	赵府村	NW	1918	235	
	赵郢	NE	2154	325	
	南郢	NW	520	1547	
	郑洼	SW	700	1024	
	天水湖小区	SW	1767	2354	
	万豪国际星城	SW	780	2631	
	龙山新村	SW	776	3251	
	振业新村	SW	1542	1250	
	振业苑	SW	1854	2630	
	日月苑	SW	2257	3735	
	女山新村	SW	1176	1024	
	山水家园	SW	950	1658	
	山后小区	S	1057	800	
	瑞丰名城	SE	1547	1200	
	浙玉花园	SE	1054	1500	
	明珠苑	SE	1803	4500	
	后德家园	SE	1250	1000	
	慧景名城	SE	2350	1000	
	学府名苑	SE	1723	1200	
洪武花园	SE	733	1250		
和顺花园	SE	752	1250		
王郢	SE	1724	800		
高庄	SE	2033	500		
世纪天城	S	420	1600		
水环境	池河	W	2716	/	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200m				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大气环境质量				
	项目中 SO ₂ 、NO ₂ 、PM _{2.5} 、PM 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9。				
	表 19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类别	项目	取值时间	标准值 (μg/m ³)	标准来源
	环境 空气	SO ₂	年均值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日均值	150	
		NO ₂	年均值	40	
			日均值	80	
		PM _{2.5}	年均值	35	
			日均值	75	
PM ₁₀		年均值	70		
		日均值	150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池河水质执行《地表水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表 2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指标	标准值 (mg/L, pH 无纲量)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Ⅲ类水质标准	
COD	≤20				
BOD ₅	≤4				
NH ₃ -N	≤1.0				
TP	≤0.2 (湖、库 0.05)				
TN	≤1.0				
3、声环境质量					
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表 21 声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dB (A)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有机废气执行有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见表 22。

表 2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 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标准，最终经明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具体标准值见表 23。

表 23 污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L, PH 无量纲)	标准来源
PH	6~9	《污水排放综合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COD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 等级标准

3、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四周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24。

表 2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区域名	类别	时段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昼间	夜间
		65	55

4、固废污染物排放标准

	<p>(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固废在厂内贮存时,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中标准;</p>
<p>总量控制指标</p>	<p>国家重点控制的总量因子: 废气中排放 NO_x、SO₂ 和废水中排放的 COD、NH₃-N。另外,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及《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 号) 和“滁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滁政【2014】21 号) 等, 将烟(粉) 尘、VOCs 列入总量控制因子。</p> <p>拟建项目实施后全厂 VOCs 有组织总排放量为 0.013t/a, COD 总排放量为 0.008t/a, NH₃-N 总排放量为 0.0008t/a。</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塑料吸管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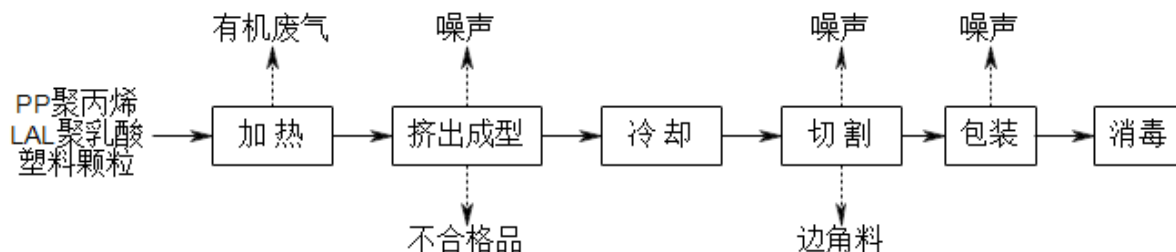


图 4 塑料吸管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说明:

(1) 加热：本项目所用材料为外购的PP聚丙烯、LAL聚酸乳塑料颗粒，所用的塑料颗粒进场前均由供货商进行清洗去除杂质。将外购的塑料颗粒置于挤塑机自带的电能加热装置加热，塑料离子在160~200℃温度下进行熔融，此过程塑料颗粒加热会挥发有机废气；

(2) 挤出成型：塑料颗粒熔融后经设备自带的传动装置送至挤出装置挤出成型，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及设备噪声；

(3) 冷却：塑料管挤出完成后，将塑料管置于车间冷却水池内过水冷却至常温状态。

(4) 切割：根据客户要求，将长条的塑料吸管切割成需要的长度。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及边角料。

(5) 包装：将切割后的塑料吸管导入包装机，按照包装要求将其理顺成束，然后包装。

(6) 消毒：包装后的塑料吸管置于消毒间消毒，消毒使用紫外线消毒，消毒后的塑料吸管入库。

餐具包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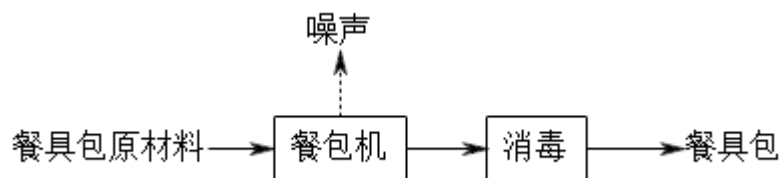


图5 餐具包生产工艺流程图

餐具包为一次性餐具包，由一次性筷子、勺子、纸巾等通过餐包机包装为成品餐具包经紫外线消毒后放入仓库。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废气来源于挤塑机加热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根据分析挤塑过程是将塑料粒加热至熔化，满足其成型温度，一般达不到其分解温度。根据相关资料显示，在成型温度区间，其分解产生的废气（评价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相关资料显示，在成型温度区间，其分解产生的废气（评价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可知，在无控制措施时，非甲烷总烃产生系数为 0.35kg/t，本项目塑料粒年用量为 400t。则该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4t/a。建设单位拟在各挤塑机上方安装集气罩进行有组织收集，非甲烷总烃经风机引至集气罩（风机总风量为 6000m³/h，收集效率 90%），经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经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效率为 90%），注塑成型废气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4t/a。通过 1 根高 15m、内径 0.4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1t/a。

表 25 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参数

污染源	污染物	风机风量 m ³ /h	产生状况			排放状况				排气筒参数	
			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高度 m	内径 m
挤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6000	7.5	0.045	0.126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	0.75	0.0045	0.0126	15	0.4

无组织废气污染源强参数见表 26。

表26 无组织污染源强参数表

编号	污染源位置	污染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排放量 (t/a)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高度 (m)
1	生产车间	挤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0.014	30	40	8

2、废水：

①职工生活废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5m³/d（420m³/a）。

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总量为 1.2m³/d（36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车间保洁废水

项目运行过程中，需对室内进行保洁，保洁用水取水量按照 $0.1L/m^2 \cdot d$ 计，项目车间总面积 $1138m^2$ ，则本项目厂房保洁用水量为 $0.114m^3/d$ ($31.92m^3/a$)。

保洁废水量按用水量的 70% 计，本项目保洁废水产生总量为 $0.08m^3/d$ ($22.4m^3/a$)。保洁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冷却循环废水

本项目塑料管挤塑后通过冷却槽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冷却过程循环水总量为 $10m^3/d$ ，蒸发量按循环水量的 3% 计，补充用水量为 $0.3m^3/d$ ，循环冷却水更换周期为 1 次/年，因此，更换废水量 $10m^3/a$ ($0.036m^3/d$)。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排水：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项目所在区域位于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日排废水 1.32t，废水年排放量为 369.6t。拟建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

3、噪声：

拟建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有挤塑机、包装机、餐包机等。通过类比，声级值范围在 65~90dB(A)。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见表 27。

表 27 主要噪声设备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级 dB(A)	治理措施
1	挤塑机	3 台	80~8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2	包装机	4 台	85~90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3	餐包机	3 台	65~7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4、固体废物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

①生活垃圾

拟建项目劳动定员为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cdot 人$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 $4.5t/a$ 。经厂区内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②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生产过程中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年产生量约为总量的

0.5%，则拟建项目不合格产品的产生量为 2t/a，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由企业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③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装置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产生量按每千克活性炭吸附 0.3kg 有机废气计，本项目活性炭吸附的有机废气总量为 0.126t/a，则会产生废活性炭 0.04t/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8.1）类别为 HW49，其编号为 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活性炭由企业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厂房东南角危废暂存间（面积 5m²），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处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处置措施见表 28。

表 28 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处置措施表

类别	名称	形态	属性	处置方式	产生量 (t/a)
固废	生活垃圾	固态	一般固废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5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固态		外售处理	2
	废活性炭	固态	危险固废	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	0.04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大气 污染	挤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7.5mg/m ³ , 0.126t/a	0.75mg/m ³ , 0.0126t/a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014t/a	0.014t/a
水污染 物	综合废水 369.6t/a	COD	300mg/L, 0.11t/a	20mg/L, 0.0074t/a
		BOD ₅	160mg/L, 0.0592t/a	10mg/L, 0.0037/a
		NH ₃ -N	20mg/L, 0.0074t/a	2mg/L, 0.0008t/a
		SS	200mg/L, 0.074t/a	10mg/L, 0.0037t/a
		动植物油	10mg/L, 0.0037t/a	1mg/L, 0.0004t/a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5t/a	0t/a
	生产厂房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2t/a	0t/a
		废活性炭	0.04t/a	0t/a
噪声	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有挤塑机、包装机、餐包机等，噪声源噪声值在 65~90dB (A) 之间。通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可实现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不存在征地及拆迁问题；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不产生明显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废水污染源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SS、BOD、COD₅、石油类等。

(1) 生活污水

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拟建项目共有施工人员约 5 人，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0.2m³/d，施工天数按照 10 天计，则施工期共排放生活污水 2m³，施工期生活污水的产生量随着施工人员的增加而增加，水量变化较大，难以定量分析，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2、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来自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贯彻文明施工的原则，严格按施工操作规范执行，避免和减少污染事故发生。

3、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作业，影响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输、安装时产生的噪音。

噪声污染及防治对策：

①对于噪声影响较重的施工场地须采取临时隔声围墙或吸声屏障等措施处理。

②减少交通噪声：进出车辆和经过敏感点的车辆限速、限鸣；

上述措施能有效的减轻施工噪声，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由于本项目施工期比较运转期而言是短期行为，如果建设方加强施工管理，那么项目施工时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气象特征

明光市位于属北亚热带向温带过渡的湿润、半湿润气候区，其主要特点是：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集中、春湿多变、秋高气爽、梅雨显著、夏雨集中。

(1) 气候特征

根据明光市近 30 年气象资料分析，该地区年平均 16.8℃；最热为 7 月份，历史极端最高气温 39.5℃；最冷为 1 月份，历史极端最低气温-6.7℃，年平均气压 101.3hpa。年平均相对湿度 75%，年均降水量 1040.3mm，年平均日照 17.65h。

(2) 地面风向风速特征及污染系数

区域内风向受季风控制，有明显的季节性变化。年平均风速为 2.7m/s。常年主要风向为 E 风，次主要风向为 ESE 风，NE 风 45°扇形方位的风向频率之和为 22%，在 45°扇形方位中 E 风向频率最大。因此，偏 E 风为该地区的主要风向。夏季主要风向为 E，频率为 11.2%，冬季主要风向为 N，频率为 12%，冬季主要风向为 N，频率为 12%。全年静风频率为 18%。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B 确定的 AERSCREEN 估算模式进行预测，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1) 废气污染源强

项目有组织污染源强见表 29。

表 29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流速(m/s)			
点源	点源	117.993598	32.794084	27.0	15.0	0.4	25.0	NMHC	0.0045	kg/h

表 30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单位
	X	Y		长度	宽度	有效高度			
矩形面源	117.993532	32.794105	27.0	40.0	30.0	10.0	NMHC	0.005	kg/h

(2)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31。

表 3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54.5 万
最高环境温度		41.5°C
最低环境温度		-18.3°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3) 污染源预测

表 32 主要有组织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方向距离(m)	点源	
	NMHC 浓度 (ug/m ³)	NMHC 占标率 (%)
50.0	0.4734	0.0237
100.0	0.698	0.0349
200.0	0.6804	0.034
300.0	0.5877	0.0294
400.0	0.4789	0.0239
500.0	2.9913	0.1496

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600.0	1.6607	0.083
700.0	1.2453	0.0623
800.0	1.0841	0.0542
900.0	1.5352	0.0768
1000.0	1.3668	0.0683
1200.0	0.716	0.0358
1400.0	0.6603	0.033
1600.0	0.2108	0.0105
1800.0	0.1922	0.0096
2000.0	0.1763	0.0088
2500.0	0.1848	0.0092
3000.0	0.3156	0.0158
3500.0	0.2708	0.0135
4000.0	0.2439	0.0122
4500.0	0.1787	0.0089
5000.0	0.1852	0.0093
10000.0	0.0828	0.0041
11000.0	0.0734	0.0037
12000.0	0.0695	0.0035
13000.0	0.0638	0.0032
14000.0	0.0574	0.0029
15000.0	0.0541	0.0027
20000.0	0.0407	0.002
25000.0	0.0322	0.0016
下风向最大距离	3.3386	0.1669
D10%最远距离	/	/

从表 41 可以看出，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的最大落地浓度 $3.3386\mu\text{g}/\text{m}^3$ 、占标率为 0.1669%。车间废气有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表 33 主要无组织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方向距离(m)	矩形面源	
	NMHC 浓度 ($\mu\text{g}/\text{m}^3$)	NMHC 占标率 (%)
50.0	3.8249	0.1912
100.0	2.831	0.1415
200.0	1.7184	0.0859
300.0	1.286	0.0643
400.0	1.0984	0.0549
500.0	1.0062	0.0503
600.0	0.9356	0.0468

700.0	0.8786	0.0439
800.0	0.8311	0.0416
900.0	0.7945	0.0397
1000.0	0.7569	0.0378
1200.0	0.6929	0.0346
1400.0	0.6397	0.032
1600.0	0.5942	0.0297
1800.0	0.5547	0.0277
2000.0	0.52	0.026
2500.0	0.4489	0.0224
3000.0	0.3939	0.0197
3500.0	0.3507	0.0175
4000.0	0.3181	0.0159
4500.0	0.2912	0.0146
5000.0	0.2684	0.0134
10000.0	0.1598	0.008
11000.0	0.1487	0.0074
12000.0	0.1391	0.007
13000.0	0.131	0.0066
14000.0	0.1239	0.0062
15000.0	0.1175	0.0059
20000.0	0.0938	0.0047
25000.0	0.0776	0.0039
下风向最大距离	4.2776	0.2139
D10%最远距离	/	/

厂房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不超标，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低于 10%，因此，本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 评级工作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34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max} ($\mu\text{g}/\text{m}^3$)	P_{max} (%)	$D_{10\%}$ (m)
点源	NMHC	2000.0	3.3386	0.1669	/
矩形面源	NMHC	2000.0	4.2776	0.2139	/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NMHC， P_{max} 值为 0.2139%， C_{max} 为 $4.2776\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5)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分析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本项目主要指颗粒物）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评价采用 GB/T13201-91 中推荐的计算公式，即：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m²）计算，r = (S/π)^{1/2}；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

Q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表 35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值

污染源	污染物	C _m	r (m)	计算值 L (m)	卫生防护距离 (m)
生产厂房	非甲烷总烃	2	19.55	0.08	50

根据上式计算，厂房中废气的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最大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为 0.08m。根据 GB/T3840-91 中规定 L 值在两级之间取偏宽的一级，不足 100m 的级差为 50m，同时当两者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因此厂界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

综上所述，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为厂界外 50m，根据调查，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敏感点，环境防护距离满足要求。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见附图 8。

二、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产生情况

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车间保洁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汇处理，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经预处理后的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厂污水接管浓度为：COD：300mg/L，BOD₅：160mg/L，NH₃-N：20mg/L，SS：200mg/L、动植物油：10mg/L。

(2) 污水处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项目废水中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36。

表 36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量 (m ³ /d)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状况		处理 方式	污染物排放状况		排放
			浓度	产生量		浓度	排放量	

			(mg/L)	(t/a)		(mg/L)	(t/a)	去向
综合 废水	1.32	COD	300	0.11	隔油池、 化粪池、 明光市 污水处 理厂	20	0.0074	池河
		BOD ₅	160	0.0592		10	0.0037	
		NH ₃ -N	20	0.0074		2	0.0008	
		SS	200	0.074		10	0.0037	
		动植物油	10	0.0037		1	0.0004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经明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入池河。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为 5 万 t/d，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 3.0 万 t/d，于 2007 年 6 月建成投入运行；二期工程 2.0 万 t/d 于 2013 年 10 月开始运行。明光市污水厂一期和二期均采用 Orbal 氧化沟处理工艺，可承担城区 80% 以上的城市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的处理，经处理的城市污水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尾水排放池河。

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涵盖拟建项目所在区域，由此可见，项目废水接管进入污水厂是可行的，排水去向符合明光市城市排水规划要求，排水方案可行。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因此，拟建项目废水对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的影响较小，通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排放，可减轻对池河的影响。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属声环境 3 类功能区，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拟建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有挤塑机、餐包机、包装机等。根据类比，其噪声源强范围为 65~90dB（A）左右。

鉴于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很小，且频率、空气相对湿度等因素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所以不考虑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在本次预测中，主要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每个点源对预测点的声级 $L_p(r)$ 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0}(r_0) - 20Lg(r/r_0)$$

式中： $L_p(r)$ ——距离声源 r 处的声级，dB（A）；

$L_{p0}(r_0)$ ——距离声源 r_0 处的级，dB（A）；

r ——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m；

r_0 ——参考处与声源之间的距离，取5m。

②多声源声级迭加模式

多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总等效声级 $[Leq]$ 采用以下计算公式：

$$Leq=10Lg[\sum_{i=1}^n 100.1Leq_i]$$

式中： Leq （总）——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eq_i ——第*i*个声源对某个预测点的等效声级，dB（A）；

n ——噪声源数。

本工程拟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及设计降噪量见表 37。

表 37 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级 dB(A)	治理措施	设计降噪量
1	挤塑机	3 台	80~8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20
2	包装机	4 台	85~90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25
3	餐包机	3 台	65~7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10

经治理后厂界噪声的影响值预测见表 38，预测中同时考虑其他因素引起的衰减。

表 38 各预测点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背景值	56.6	52.9	51.9	55.1
	贡献值	53.2	52.4	50.1	50.9
	预测值	57.6	53.7	52.3	56.5
	评价标准	65	65	65	65
3 类	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建成后各主要噪声设备经降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值均较小，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A)，本项目噪声设备对厂界噪声的影响值不明显。

为了进一步降低厂区噪声，建议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a 源头控制：因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设备为新增设备，在选用和购买设备时，采用生产效率高且性能好的先进性设备，噪声产生源强小；

b 布局：项目的总体布局上，将生产车间和噪声源强较高的设备布置远离厂区边界，加大了噪声的距离衰减，同时生产设备基本安置在室内；

c 针对不同的高噪声设备，采取针对性较强的措施。对强噪声设备采用安装吸声、消声材料措施。对空气流动噪声采用在气流通道上安装消声器装置以降低噪声。

在上述措施实施的前提下，经过车间墙体隔声、加设减振基础、消声器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对应的噪声排放限值，因此本环境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废活性炭等。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企业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活性炭暂存于车间东南角的危废储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定期清运。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建设要做到：

①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规定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做到防渗漏、防扬撒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②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场，贮存场周围设置导流渠。

③堆场区四周设置 0.5m 高的围堰，固废临时储存间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同时严格防雨淋、防扬撒措施。

④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场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⑤当天然基础层渗透系数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时，应采用天然或人工材料构筑防渗层，防渗层的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7} \text{cm/s}$ 和厚度 1.5m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危险废物贮存和运输特定要求：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第 1 号）规定，项目产生废物中属名录中的危险废物为定期更换的废弃活性炭。

危险废物暂存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危险废物应尽快送往委托单位处理，不宜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 贮存场所应符合 GB18597-2001 规定的贮存控制标准，有符合要求的专用标志。

② 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

③ 贮存区考虑相应的集排水和防渗设施。

④ 贮存区符合消防要求。

危险废物运输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 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② 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③ 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④ 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露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⑤ 运输应严格执行危废转移五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运输单位应当如实填写联单的运输单位栏目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 将危险废物安全运抵联单载明的接受地点并将联单第一联、第二联副联、第三联、第四联、第五联随转移的危险废物交付危险废物接受单位。

五、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租赁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项目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根据《明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项目选址符合《明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拟建厂址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池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产生污染物较少，各类污染物经相应的环保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设项目选址可行，与区域环境相容。

七、环保投资

该项目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的 10%，环保投资估算详见表 39。

表 39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主要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 (万元)
运营 期	噪声	减震垫、消声器、隔声屏障		2
	固废	垃圾桶、危废暂存间		3
	废水	化粪池、沉淀池及配药设备		5
	废气	挤塑成型	挤塑成型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挤塑机上方集气罩(收集效率 90%)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一根高 15m，内径 0.4m 的排气筒排放	5
总计				15

八、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计划

1、环境管理

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为保证环境管理系统的有效运行应制定环境管理方案，环境管理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组织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法令和条例，搞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公司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技术水平，提高污染控制的责任心。

(2) 制定并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长期规划及年度污染治理计划；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对设备的维修与管理，严格控制“三废”的排放。

(3) 掌握公司内部污染物排放状况，编制公司内部环境状况报告。

(4) 负责环保专项资金的平衡与控制及办理环保超标缴费工作。

(5) 协同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落实“三同时”，参与有关方案的审定及竣工验收。

(6) 组织环境监测，检查公司环境状况，并及时将环境监测信息向环保部门通报。

(7) 调查处理公司内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建立污染突发事件分类分级档案和处理制度。

2、环境监测

(1) 污染源监测计划

针对本项目以及全厂所排污染物情况，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制定详细污染源监测计划，具体见表 40。

表 40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大气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委托有资质单位监测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噪声	厂界四周	昼间、夜间 Leq(A)	每年一次	
固废	统计全厂各类固废量	统计种类、产生量、处理方式、去向	每年一次	---

(2) 事故监测计划

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情况要严格监视，及时监测。当发现环保设施发生故障或运行不正常时，应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并立即采样监测，对事故发生的原因、事故造成的后果和损失进行调查统计。

上述监测内容均需按照国家规定的数据采集、处理、采样和分析方法进行监测，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

报当地环保部门。

(3) 监测数据分析与处理

①接受并密切配合环保部门的定期监测，积累数据资料，妥善保存档案，做好环境统计工作，为治理工作现状和今后工作改进提供依据。

②在监测过程中，如发现某参数有超标异常情况，则分析原因并报告管理机构，及时采取改进生产或加强污染控制的措施；

③建立合理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措施，保证监测数据客观、公正、准确、可靠，不受其它因素干预。

④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废气、污水、噪声达标排放情况，并向管理机构做出汇报。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挤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挤塑成型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挤塑机上方集气罩(收集效率 90%)+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一根高 15m, 内径 0.4m 的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综合废水	CO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 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 预处理的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送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池河	达标排放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对环境造成影响
	生产厂房	不合格品	物资回收部门处理	
		废活性炭	储存危废暂存间, 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噪声	通过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必要的隔声、减振等措施, 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对外界影响较小。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塑料吸管及餐包生产的企业。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基础上，拟在滁州市明光市工业园租赁明光市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现有标准化厂房 1138 平方米，建设塑料吸管及餐具包项目。实现年产 10 万套汽车刹车总成的能力。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2、产业政策及规划的符合性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视为允许类。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项目位于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洪武路 3 号。根据《明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项目选址符合《明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

3、区域环境现状

（1）项目所在区域 SO₂ 和 NO₂ 小时浓度和日均浓度，PM₁₀、PM_{2.5} 日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监测断面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说明池河水质较好。

（3）项目各厂界的环境噪声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4、环境影响结论

①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较小，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有限。项目建成后有机废气执行有组织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经计算，大气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未出现超标点，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的要求，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厂区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厂界外 5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②拟建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车间保洁废水以及冷却循环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经预处理的废水排入市

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明光市污水处理厂集中统一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达标后排入池河。

③由于项目大部分噪声源均布置在室内，项目运行后厂界边界噪声排放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④建设单位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妥善处理，实现废物的无害化、资源化。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很小。

⑤项目运营后，应采取表 41 所列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以减缓对环境的影响，确保达到或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表 41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一览表

项目		主要环保措施		预期效果	进度
运营期	废气治理	挤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挤塑成型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挤塑机上方集气罩（收集效率 90%）+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一根高 15m，内径 0.4m 的排气筒排放。	有机废气执行有组织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治理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车间保洁废水、冷却循环废水经沉淀池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明光市污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池河；	总排口按规范化设计，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减振垫、隔声屏障、消声器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固废治理		拟建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等。 ①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③废活性炭：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	符合环境卫生管理要求和综合利用原则	

5、总体结论

安徽彩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亿支可降解塑料吸管及 6000 万套餐包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项目营运期只要严格按照环境影响缓解措施控制污染，加强环境管理，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周围环境功能级别，因此，本评价认为从环境影响角度出发项目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房产证
- 附件 5 总量文件
- 附件 6 原环评批复
- 附件 7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明光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 附图 4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布点图
- 附图 5 地表水监测布点图
- 附图 6 声监测点位布设图
- 附图 7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图
- 附图 8 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